

证券代码：836005

证券简称：特锐艺术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特锐艺术展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2809 号 6 幢 208 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张润
5. 会议主持人：张润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8,5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18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长就 2018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通过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18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主席就 2018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通过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报告》及《2018 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3）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特锐艺术展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营业 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特锐艺术展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工商变更，新增道路
货物运输资质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后，《公司章程》拟做如下修订：

条文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p>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会展会务,展览展示服务,文化交流策划(除经纪),货物运输代理,仓储(除专项),计算机软件设计及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工艺品(除专项),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房屋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潢、从事自动化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p>	<p>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会展会务,展览展示服务,文化交流策划(除经纪),货物运输代理,仓储(除专项),计算机软件设计及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工艺品(除专项),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房屋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潢、从事自动化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p>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经营范围的工作顺利开展，需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变更经营范围相关的具体事宜：授权董事会因公司住所及经营范围变更而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提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 2019 年年度内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和确保经营需求的情况下，进行公司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审批，审批权限：单笔不超过 500 万元，在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滚动使用；审批权限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张峥先生为上海特锐艺术展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朱晓寅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现提名张峥先生为上海特锐艺术展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编号：2019-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特锐艺术展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公司的全体股东，本议案已在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予以表决通过并公告，全体股东虽为关联方，但可以不予回避表决，公司将尽快修改《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强、陈潇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特锐艺术展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特锐艺术展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特锐艺术展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